**文化界面**

所谓“人机交互界面（HCI）”，就是人与计算机互动的方式。它包括了一些物理的输入输出设备，例如显示器、键盘鼠标等，它也包括了我们用于概念化计算机数据组织的一些隐喻，例如苹果在1984年推出的麦金塔界面，就用了桌面上的文件和文件夹作为数据组织的隐喻。HCI还包括了用户能够操作、处理这些数据的有意义的动作，比如现代人机交互界面中最典型的复制、重命名、删除文件，列出内容目录，启动和关闭一个程序，设置电脑的时间日期等等。

“人机交互界面”一词，是在计算机被用作主要工具工作时形成的。在20世纪90年代，计算机的地位发生了变化，在这十年之初计算机曾仍然被认为是打字机、笔刷、绘图尺的模拟，换句话说，就是被当做一种工具，用于制作那些已被创造出来的，已有合适媒介的文化内容：印刷物、电影、照片、录音等。但在这十年之末，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大众对电脑的认知不再只是一种工具，还成为了一种通用的媒介设备，不仅能用来创作内容，还能储存、分发和访问所有的媒介。

随着各类文化形式都在逐渐数据化，我们越来越多地与主流文化数据作“交互”：文本、照片、电影、音乐、虚拟环境等。简言之，我们与之交互的不再只是作为工具的计算机，还有其背后被数据化的文化形式。我想用“文化界面”这个词来描述人机交互界面——一种计算机呈现和提供给我们去与文化数据交互的方式。文化界面包括了设计师们使用的网页、CD-ROM、DVD、多媒体百科、在线博物馆和杂志、电子游戏以及其他的新媒介文化产物。

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第二个时期的典型文化界面，比如说1997年，在那时随意点开一个网页，你会看到一些与当时杂志版式类似的图形。那时的页面被文本统治着：标题、超链接、复制的模块，在这些文本中是一些媒介元素：图形、照片，还可能是一个影片或虚拟现实情景。这种页面也包括了单选按钮和下拉菜单，最后是搜索引擎：输入一些文本后点击搜索按钮，电脑会扫描文件夹或数据库去匹配你的搜索。

另一个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典型文化界面的例子，是那是最著名的的程序“神秘岛”（Broderbund，1993）。它用影片清晰地叙述了一个开场，影片中画面缓缓滚动，伴随着营造气氛的影片配乐，接着，显示屏中间出现了一本打开的书，等待着你鼠标的点击，再接着，出现了熟悉的Mac风格的偏好设置界面，这些都是以影片和书籍混合的形式呈现在你的眼中，另外你还可以在屏幕顶栏中调整音量、画质等设置。最终，你进入了这个游戏，而文字与影片之间的交互也在继续——虚拟相机拍摄的一张张岛屿图片相互溶解，同时，你不断地收到充满屏幕的书和信件，给你提供线索以指引你如何继续游戏。

计算机媒介只是存储在电脑中的一连串的字符和数字，但它有许多的方法呈现事物给用户。在传统文化叙事语言中，只有一小部分表现语言会在特定的历史时刻显得切实可行，比如说十五世纪初，意大利画家们只能构思出一些当时独特的主流风格，这些风格就和十六世纪荷兰画家们的风格截然不同。但今天的艺术家和设计师们，使用着一系列简单的电子媒介隐喻、动作，就能产生更多的可能性。

为什么这些文化界面——网页、光盘、电子游戏，会是这个模样的呢？为什么设计师们将电脑数据以这几种方式来组织，而不是其他方式？为什么他们使用着一些隐喻而不使用另一些隐喻？

我的理论是，文化界面的语言主要是以一些我们已经熟悉的文化形式元素来构成的。下面我将会探讨这种语言的第一个十年，也就是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期间的三种重要的形式。我会从上文提到的典型新媒体项目“神秘岛”中探讨这三种形式，在项目中，这些形式被融合呈现在我们眼前。第一种形式是影像，第二种形式是印刷文本，第三种形式是通用人机界面（HCI）。

我用“影像（cinema）”和“印刷文本（printed word）”两个概念，只是作为说明问题的捷径，它们并不是代表着具体的影片（film）或是小说，而是代表着更广泛的传统的文化概念（这里也可以换成文化形式、机制、语言、媒介等词），这一点需要先理清。因此，“影像（cinema）”这个概念包括了移动摄像机、空间表现、编辑技术、叙事范式、观众活动——简言之，就是影像观念、表现语言和观看中的不同元素。它们的存在不仅限于二十世纪构建的虚构电影体系中，也存在于已有的全景画、幻灯片、剧场和其他的十九世纪文化形式。类似地，在十九世纪中期以后，它们不仅出现在电影中，还出现在电视、录像中。而对于“印刷文本”，我仍然是用以描述一系列已经发展了许多个世纪（甚至在印刷术发明之前）的印刷文化，以及今天的无数种印刷形式和印刷物，如杂志、各类手册：一些矩形的，包含一到两个分栏的文字的页面、被文本包围着的插图或图形，这些页面有序排列，带有目录和索引。

现代人机界面的历史比印刷文本或电影要短得多，但它仍然是一段历史。它的一些原则，比如直接在屏幕上操作物体、动态菜单等，都逐渐发展了几十年，从二十世纪50年代到80年代，到它最终出现在诸如Xerox Star（1981）、Apple Lisa（1982）、以及最重要的Apple Macintosh（1984）等商业系统中。从那时起，这些人机界面成为了操作计算机公认的范例和一种人们的文化语言。

影像、印刷文本和人机界面，它们各自的媒介传统都发展出一套自己独特的信息组织方式、信息呈现给用户的方式、空间和时间互相作用的方式，人类的体验是如何在访问信息的过程中形成的。页面文字和目录表格、在矩形框架中被一个移动视点导航的三维空间、分层菜单、变量、参数、复制粘贴操作……这些元素和三种媒介的传统，都在塑造着今天的界面。影像、印刷文本和人机界面，是三个主要的隐喻和信息组织策略储存库，支持着文化界面的运作。

把影像、印刷文本和人机界面放在同一个概念层面上来看待，会有一个理论上的优势，可以自然地认为它们是属于同一层面上两类不同的文化类型。例如，如果说人机界面是一个用于操作处理任何类型数据的通用工具，那相比之下印刷文本和音像就并不那么通用了，它们则是提供一些方式去组织特殊类型的数据：文字符号之于印刷文本，三维空间中的声音视觉叙事之于影像。再例如，人机界面是一种操作机器的系统，而印刷文本和影像则是记录人类记忆和经验的几种特定方式，或是文化和社会相互交流的机制。

把人机界面、印刷文本和影像放在一起讨论，会让我们看到它们三者之间比我们预想中更多的共同点。一方面，作为人类文化的一部分，半个世纪以来，人机界面已经形成了一个强大的文化脉络，一种用独特方式去承载人类记忆和经验的文化语言，这种语言的叙事形式有：组织在层级中的不同信息（层及文件系统），以目录形式组织的信息（数据库），以超链接联系在一起的信息（超媒介hypermedia）等等。另一方面，我们开始看到，印刷文本和影像也可以被看做是一种界面，虽然它们在历史上一直被惯常地与某些特定的数据联系在一起。这几种媒介都有着它们独有的行为语法，独有的隐喻，独有的物理界面。一本书或一本杂志，都是一种由一些分离的页面组成的实体，它的行为包括一页一页线性地呈现信息，单独标记一些页面，将一些信息组织成表格目录等。而对影像而言，它的物理界面是一种特殊的电影剧场建筑布局，它的隐喻是一扇呈现三维视觉空间的窗口。

在今天，媒介从各种传统的物理储存介质中被解放——像纸、影片、石头、玻璃、磁带等印刷文本和影像的界面，这些曾经被硬性关联的内容，也被解放了。数字设计师可以自由地把页面、摄像、目录内容、屏幕、书签、各类观点都融合在一起，而不再是固定地植根在文本和影片里，这些组织形式在现代语境中自由地被获取和转化。在这种情况下，印刷文本和影像已经完全变成了界面的一种，拥有一系列的隐喻、引导叙述内容的方式、获取和储存信息的方式。对于电脑用户来说，印刷文本和影像的元素，在概念上和心理上都变得和那些单选按钮、下拉菜单、命令行以及其他人机界面元素处于同一个层面了。

现在，我们来探讨一下这三种媒介中的元素——影像、印刷文本和人机界面，看看它们是如何塑造文化界面语言的。

**印刷文本**

在二十世纪80年代，随着个人电脑和文字处理软件的普及，文本变成第一个被大规模数字化的文化媒体。但早在十九世纪60年代，在电子媒介面世的二十多年前，研究者们就想过把书籍、百科、技术文章、小说等等的人类的文本产物，都变成在线资源（Ted Nelson的世外桃源计划61号）。

文本在所有媒介类型中是独特的，它在计算机文化中扮演着一个特权角色。一方面，它是媒介类型之一，另一方面，它又是一种计算机媒介的元语言，用来呈现其它媒介的代码：三维物体的坐标、二维图像的像素值、HTML页面的数据格式。它还是电脑和用户交互的主要方式：一行单独的命令、运行电脑程序的英文、反馈错误代码或文本消息等。

如果一台电脑用文本作为它的元语言，文化界面就会继承人类文明中不断发展的文本组织原则，其中之一就是页面（page）：一张矩形表面，承载着有限数量的信息，我们设计某种秩序来规范它，使它和其他页面有着特定的关系。这种现代的页面形势诞生于一世纪，也就是耶稣基督的年代，一种把手写文本页面缝合起来的抄本典籍，在那时代替了泥板和莎草纸卷。

文化界面依赖于我们熟悉的页面界面，同时计算机也在尝试把它的定义拓展到其他新概念中。在1984年，苹果推出了一种窗口相互堆叠的图形用户界面，本质上来说，这就是一组书籍页面。用户在这个过程中被赋予了在这些页面中来回穿行的能力，传统的页面以这种方式被重新定义成为一种视觉页面，一种比有限的电脑屏幕平面更大的虚拟平面。在1987年，苹果装载了知名的Hypercard程序，这个程序以一种新的方式扩展了页面的概念。现在，用户能够在页面中使用各种多媒体元素，也能在无视页面的顺序，在它们之间建立起链接。HTML设计师们更进一步地延伸了页面的概念，甚至能在页面中创造分布式文件，一种不同部分来自于不同的电脑，并通过网络联系起来的文件。随着这样的发展，页面逐渐被“可视化”的一个漫长过程到达了一个新的阶段，刻在泥板上的不可修改的信息，被纸和墨所取代，墨水又被在屏幕上呈现字符的计算机数据所取代，而现在，有了HTML这种允许不同页面储存在不同计算机中的技术，页面变得更加地具流动性和不稳定性。

计算机媒介中页面概念的发展，也可以从不同的角度去看待——不只是作为一种抄本典籍形式的发展，还可以当做是更早期的古埃及、希腊和罗马的莎草纸卷轴这些形式的发展。在电脑窗口或万维网中，滚动页面内容的形式比书籍式的非滚动翻页更为普遍。在十九世纪90年代的互联网中，卷轴式变得更加普遍，因为大部分信息并不是能够一次在一屏中获取的，而是依次地，从上至下地呈现，像卷轴一样展开。

文化界面在延伸页面定义时，将它不同的历史形式混合，对此有一个非常好的例子：1997年英国Collective Anitrom为HotWired RGB艺术馆设计的的网站。设计师们创造了一个包含了许多不同字体、字号、排布的矩形板块，没有任何可见秩序的巨大平面，用户被引导着从这些板块点击跳转到另一个方向的信息中，在这里面，应用在不同文化中的不同方向的阅读被整合在同一个页面中。

到了十九世纪90年代中期，网页中包含了各种各样的媒介类型，但它们仍然在本质上是传统的页面。不同的媒介元素——图形、照片、视频、音频和三维模型，都包含着文本，被植入在各种矩形平面中。在某种程度上，一个传统的网页在概念上和新闻报纸页面很相似，它们都被文本规范着，照片、绘画、表格、图形植根在其中，页面链接着报纸中的下一页。VRML的倡导者想要颠覆这样的页面层级关系范式，它们想象着未来的万维网会被渲染成一个巨大的三维空间，包含了文本在内的所有其他媒介类型。不过，页面的发展历史已经延续了几千年，我想它不太可能会这么快地消失。